

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2026年度办公耗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DK-20260225001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玉泉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2026年度办公耗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/,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2026年度办公耗材采购项目 (详见招标文件)。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2026年度办公耗材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2026年度办公耗材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投标人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.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;3.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系统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4.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2-26 09:00:00到2026-03-03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邮件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3-18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: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,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嘉逸大厦D1座(南楼)18楼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3-18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嘉逸大厦D1座(南楼)18楼。

七、其他



1.文件获取时间:从2026年2月26日09时00分到2026年3月3日17时00分,逾期不再受理;2.文件获方式:邮件获取,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将一下材料及《投标登记表》发送至nmgdike01@163.com,开标时须携带一式二份纸质复印件加盖公章。(1)企业营业执照副本;(2)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(格式自拟,须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);(3)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相关查询记录,(4)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的其他内容.;

公告发布媒介: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

地址: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与云中路往西一公里玉泉区人民法院

联系人:姚斌

电话:0471-6235248

邮件:/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世纪大街嘉逸大厦D1座18层

联系人:赵斌

电话:18347934953

邮件:nmgdike0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赵斌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(盖章)



附件

投标登记表

招标编号	
项目名称	
投标人名称	
邮 编	
投标人详细通讯地址	
联 系 人	
手 机	
固定电话/传真	
E-mail （电子邮箱） （务必填写准确）	
开户行	
开户行账号	
报名资料附件	

